

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115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複查成績申請表

編號: _____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-|
| 甄選科別 | | 准考證號碼 | |
| 申請複查項目 | 試 教 | 口 試 | 實 作 |
| 甄 試 成 績 | | | |
| 複 查 結 果 | | | |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申請期限：於指定日期及時間提出申請。
- 二、本申請表之資料，請詳實填寫並簽名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三、限親自至現場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
- 四、申請複查成績以 1 次為限。
- 五、申請複查時，不得要求重新評閱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評審委員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。
- 六、複查結果先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；若有異動得另行寄發書面複查成績通知單。

考生簽章：

(簽名蓋章)

聯絡電話：

電子郵件：

通信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日